**关于国际法学院法律硕士校外导师增补名单的公示**

依据《上海政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政法学院法律硕士校外导师聘任条例》，经个人自愿申报和国际法学院学位评审委员会审议，依据申报人职称、职级、任职时间、科研成果、研究专业等相关情况，会议经投票表决决定：金融法方向拟增补法律硕士生校外实务导师3人，国际经济法方向拟增补法律硕士生校外实务导师27人。具体名单如下（按照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1.金融法方向法律硕士生校外实务导师：

司安祥、周子闳、薛涛

2.国际经济法方向法律硕士生校外实务导师：

丁晓伟、马屹、马远超、王凤梅、王宇展、朱屹峰、刘志伟、刘润东、邬林玲、李明、李莉、邵玉民、邵春阳、杨云虹、杨玲、张忠、张曦、周祺、金雅珮、赵山、赵红野、赵芳、徐纯晔、黄冬艳、童丽萍、董斌、魏小为

特此公示

公示期：2018年3月28日至2018年4月3日

国际法学院

2018年3月28日